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 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锋泓”）持有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6,856,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1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第二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20-12 号），第二大股东西藏锋泓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9,800,000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6,600,000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3,200,000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

2021 年 1 月 23 日，公司收到西藏锋泓《关于减持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1 年 1 月 23 日，西藏锋泓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时间区间已届满，期间内西藏锋泓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结束。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西藏锋泓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6,856,600	14.19%	其他方式取得： 46,856,600 股

西藏锋泓持有公司股份 46,85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9%，股份来源于司法拍卖取得 30,150,000 股；大宗交易取得 12,900,000 股；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2,239,000 股。2018 年 12 月协议转让 11,820,000 股；2019 年 7 月公司派送红股取得 13,387,6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西藏锋泓在减持期间内未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之日，西藏锋泓持有公司股份 46,856,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19%。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自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至本公告日，西藏锋泓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西藏锋泓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25